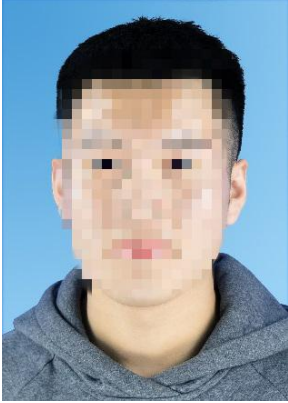


## 附件 1:

### 网上确认所需上传材料及标准

#### (一) 所有考生均须上传的证件及材料照片

1. 本人近期正面、免冠、无妆彩色证件照，照片要求如下。



- (1) 本人近期正面、免冠、无妆、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白色或蓝色背景）；
- (2)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大小不超过 10M，宽高比 3:4；
- (3) 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巴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3；
- (4)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 (5)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 (6)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 (7) 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

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9）上传的照片应符合上述全部要求，否则会影响审核。

2. 本人手持身份证（军人身份证件）照。



（1）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2）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3）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

（4）能如实地反映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未经过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

（5）照明光线均匀，脸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凝，无阴影、红眼等；

（6）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7）上传的照片应符合上述全部要求，否则会影响审核。

3. 本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分正、反面两张上传，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所有考生必须上传以上三项材料，特别提醒：证件照片要按照上述要求上传，严禁对照片进行修图。以下资料由考生根据自身类别如实提供。

## （二）考生还须按下列要求上传的其它证件及材料照片

1. 驻青高校 2021 届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含全日制成人高校本科毕业生）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提前毕业的在校生须提供本科学校开具的可以提前毕业的证明。

###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姓名	张三			暂无照片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11111790710222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9年7月10日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院系	农学院	班级	B20040501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号	04250101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2004年9月1日	学制	3年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报到入学		
二维 验证 条码			在线验证码	1498 1561 3428	
			报告日期	2009年10月26日	
			验证期至	2009年11月24日	
注意事项： 1、《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 ) “在线验证系统”进行免费验证。 2、报告在验证有效期内可免费打印和验证。 3、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报告内容标注“*”号，表示学籍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2. 青岛户籍的非全日制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

(1)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户口本首页、索引页及个人单页（集体户口仅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

3. 非青岛户籍但工作单位在青岛的非全日制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

(1)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青岛市人社局网站打印的用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缴纳期限至少涵盖报名确认期间）。

### 青岛市职工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阿非龙保证(2016年8月)个人专用)  
(打印日期: 2018年8月13日)

校验码: PD29148804911930

此校验码与青岛市人社局网站打印的参保证明一致, 无图盖章 (<http://hrss.qingdao.gov.cn>)

社会保险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当前缴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所在参保单位连续缴费月数	10	历年缴费累计缴费月数	47				
险种	总	总	总	总	总	总	总				
最近24个月缴费情况 (2016年8月-2018年8月)											
年	月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状态	缴费类型	参保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2016	8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6	9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6	10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6	11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6	12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1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2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3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4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5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6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7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8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9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10							正常	正常	青岛	学校
2017	11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7	12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1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2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3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4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5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6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7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2018	8							正常	正常	青岛	公室

备注:  
1、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 因个人信息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个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当前参保单位的信息, 供参考, 不作为待遇计发依据。  
3、用人单位职工参加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的, 由用人单位依法缴费, 个人不缴费。  
4、可登陆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hrss.qingdao.gov.cn>), 进入“个人查询”→“个人自助打印查询”→“录入校验码”→“对本证明情况”。  
5、缴费类型“输入”指非青岛本市缴费。  
6、本证明自打印三个月内有效。

4. 青岛户籍未取得毕业证 (但在 2021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 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须提供

(1) 户口本首页、索引页及个人单页 (集体户口仅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

(2) 证明自考生身份的准考证、成绩单 (考籍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出具的自学考试成绩证明单) 等材料。

5. 非青岛户籍未取得毕业证 (但在 2021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 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须提供

(1) 青岛市人社局网站打印的用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缴纳期限至少涵盖报名确认期间)。

(2) 证明自考生身份的准考证、成绩单等材料。

6. 青岛户籍的往届毕业生须提供:

(1) 毕业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2) 户口本首页、索引页及个人单页 (集体户口仅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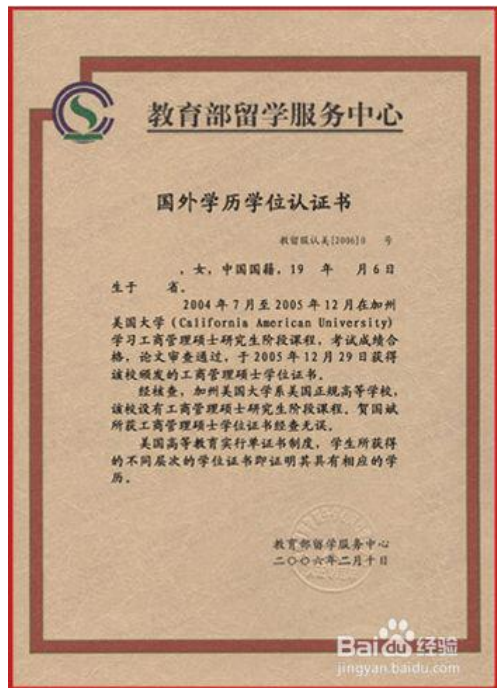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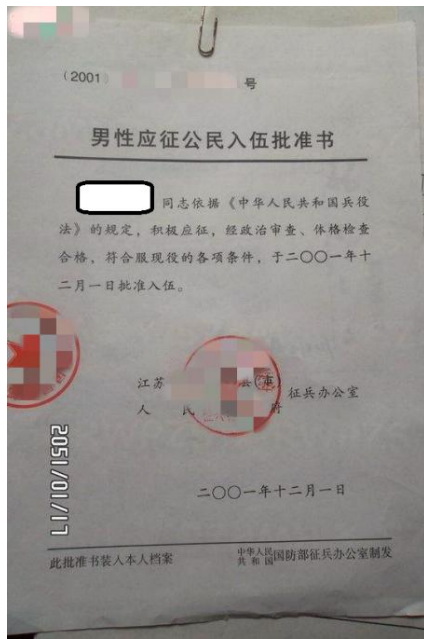
7. 非青岛户籍但工作单位在青岛的往届毕业生须提供：（1）毕业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2）青岛市人社局网站打印的用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缴纳期限至少涵盖报名确认期间）。

8. 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除上述 1-7 对应类别应该提交的材料外还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



9.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除上述类别应该提交的材料外，还须上传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



## 10. 现役军人考生须上传

- (1) 军人身份证件;
- (2) 毕业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11. **在校研究生**报考除上述相应材料，还须上传就读单位培养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12. **因更改姓名或更改证件号码导致未通过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除上述相应材料，还须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更名证明（户口簿有曾用名的不必再单独提供）或更改证件号码的证明。特别提醒：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后期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